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罗甸县人民检察院职务犯罪等检察业务经费项目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[142]罗甸县人民检察院		实施单位	罗甸县人民检察院
资金来源		年度资金情况			
		资金总额(元):		300,000	
		财政拨款		300,000	
		其中: 上级补助		0	
		本级安排		300,000	
		其他资金		0	
年度总体目标		依法能动履职, 积极稳妥高效办理职务犯罪案件, 自觉服务服从反腐败工作大局, 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打伞破网, 为全面推动罗甸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说明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办理职务犯罪案件	≥10件	
			办理扫黑除恶案件	≥2件	
		质量指标	批准(决定)逮捕率	≥95%	
			起诉案件有罪判决率	≥95%	
		时效指标	准时结案率	=100%	
		成本指标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=100%	
			办案业务费	=30万元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加强法制建设, 维护营商环境	为实体经济法制提供法律保障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人民群众对司法公平正义的感受	稳步提升	
			提升人民群众普法、守法、用法的法律意识	稳步提升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全县法制环境日渐改善, 人民幸福感逐步提升	稳步提升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8%	